

采购合同

买方：甘南藏族自治州财政局（简称甲方）

卖方：甘南州羚翔印刷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甘南藏族自治州财政局印刷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商品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价格

印刷文头名称	规格	数量 (册)	单价 (元)	金额(元)
财政局函头	A4	4000	0.3	1200
财政局用笺	A4	4000	0.3	1200
财政局文头	A4	4000	0.3	1200
财政局职工请假条	A4	30	20	600
财政局职工休假条	A4	30	20	600
财政局费用报销单	A4	25	20	500
财政局旅差费报销单	A4	20	20	400
合同备案号: 2024KJXYBA00475 合计：伍仟柒佰圆整				(小写)：5700 元

二、合同价格

总价为（大写）：伍仟柒佰圆整整（小写）：5700.00 元

总价中包括装备金额、包装、运输、装卸费及相关材料费及其他费用及税金，本合同总金额不得做任何变更与调整。

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四、付款方式

1、货物验收交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00% 货款。

五、交货、包装与验收

1、交货地点：按甲方指定的地点。

2、交货时间：合同生效后 25 日内。

3、乙方将货物一次运至交货地点，并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交接。

4、货物由乙方负责送到现场，由乙方负责运输。

5、货物到达现场，甲乙双方均须在场并确认包装的完好性后，由甲方验货。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并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装箱不符，乙方负责补齐或收回。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损坏做出记录，乙方应认可并负责解决。

六、合同纠纷的解决

1、甲乙双方若发生合同纠纷，应本着互谅互让、互相尊重、和平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

2、本合同履约地为甘肃省甘南藏族自治州合作市，若双方不能通过协商达成协议，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或提起诉讼。

3、如果有附件，附件也是本合同不可缺少之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免责条款

本合同因不可抗力而无法履行时，双方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八、其它约定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商定，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委托代理人或代理人签字：

日 期：

乙 方：

委托代理人或代理人签字：

日 期：

